

法学专业本科人才培养方案（2022 版）

一、培养目标

本专业人才培养要坚持立德树人、德法兼修，适应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体系，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的实际需要。培养德才兼备，具有扎实的专业理论基础和熟练的职业技能、合理的知识结构，具有一定创新能力、实践能力，能在国家机关、企事业单位和社会团体，特别是能在国家立法机关、审判机关、检察机关、司法行政机关、仲裁机构、法律服务机构和涉外活动从事法律工作的基础实、实践能力强的专业应用型、复合型人才。

学生毕业 5 年后，应能够达到以下目标：

目标 1：热爱祖国，牢固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具有良好的道德修养、高度的社会责任感、正确的劳动意识和敬业精神。

目标 2：立足东莞及粤港澳大湾区建设发展需要，具备良好的法治职业伦理素养、扎实全面的法学专业知识、过硬的法律实践能力。

目标 3：具有一定创新能力、实践能力，熟悉交叉学科知识的综合人文素质，以及具备国际化视野的公民素养。

二、毕业要求

结合本专业的培养目标，毕业生应达到如下知识、能力与素质要求：

毕业要求 1：在知识要求上，了解人文社会科学和自然科学的基础知识，牢固掌握本专业的基本知识和基本理论，并形成合理的整体性知识结构。

毕业要求 2：在能力要求上，具备独立自主地获取和更新本专业相关知识的学习能力，具备将所学的专业理论与知识融会贯通，灵活地综合应用于专业实务之中的专业技能；具备利用创造性思维方法开展科学研究工作和创新创业实践的能力；具备一定的计算机操作能力和外语能力。

毕业要求 3：在素质要求上，热爱社会主义祖国，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掌握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牢固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掌握法学专业的思维方法和研究方法，具备良好的人文素养和科学素养，养成良好的道德品格、

健全的专业人格、强烈的法律职业认同感，具有服务于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的责任感和使命感，具备健康的心理和体魄。

三、学制与授予学位

学制 4 年。按要求完成学业并符合学位授予条件者授予法学学士学位。

四、毕业最低总学分及总学时

毕业总学分 160 学分，其中理论教学 118.6 学分，实践教学 25.9 学分，集中性实践教学环节 15.5 学分。实验实践教学占总学分 26%。

课程类型	课程性质	毕业最低学分		所占比例	毕业最低学时		所占比例	备注		
思想政治理论课程	必修	107	16	10%	256	8.5%				
公共基础课程（全校性）			31.5	19.7%					658	21.9%
专业基础课程			10	6.2%						
专业必修课程			49.5	30.9%					1032	34.4%
公共选择性必修课程	52	40	1	1	0.6%	16	0.5%			
专业限制选修课程			24	15%	432	14.4%				
专业任意选修课程			16	10%	256	8.5%				
公共选修课程（全校性）			12	7.5%	192	6.4%	其中“创新、创业、创意”课程模块及通识课程模块中的美育课程各至少要修满2学分			
毕业总学分/总学时		160			3001					
理论教学		118.6		74.1%	1981	66%				
实验教学		25.9		16.2%	636	21.2%				

集中性实践教学环节	15.5	9.7%	384(24周)	12.8%	
-----------	------	------	----------	-------	--

五、主要实践教学环节

（一）军事技能训练

军事技能训练坚持按纲施训、依法治训原则，积极创造条件开展仿真训练和模拟训练。训练时间为2周。

（二）社会实践调查

为促进我校大学生早期接触社会实践，在实践中接受教育、增长才干，培养大学生的学习能力、实践能力、创新能力，促进大学生全面成长，为将来毕业后融入社会作好充分准备，大学生社会实践调查总体安排在1-5学期的第二十周进行。

（三）“创新、创业、创意”课程

主要包括学生选修创新训练课程、参加学术讲座、参加各类学科竞赛等，培养学生创新思维、创新能力及团队精神。

（四）劳动教育专业实习

假期组织学生开展见习实践、社会调查、社区服务、普法宣传等与专业相关的短期实习活动，并提交社会实践报告；第七学期中后期组织安排为期10周的教学实习，学生可到法院、检察院、司法行政机关、律师事务所、公证处和企业等相关单位实习岗位锻炼学习，由学院指导老师和实习单位指导老师共同指导，实习结束后提交专业实习报告。

（五）毕业论文

第八学期安排8周的时间，学生在专业老师的指导下撰写毕业论文。

六、课程设置和基本要求

（一）必修课

1. 思想政治理论课程

思想道德与法治（48学时，3学分）

思想道德与法治课程是全国高等学校本科生必修的公共课，是一门融思想性、政治性、科学性、理论性、实践性于一体的思想政治理论课。课程主要以习近平新时代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针对大学生成长过程中的思想道德和法律问题，开展马克思主义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道德观以及法治观教育，促进大学生提高思想道德素质和法治素养，成长为自觉担当民族复兴大任的时代新人。

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48学时，3学分）

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课程是大学生思政课中一门重要必修课，该门课程主要让学生掌握马克思主义唯物辩证法的世界观。阐释马克思主义的科学性、真理性，回答“归根到底是马克思主义行”这一命题，为理论自信提供理论和实践逻辑。贯彻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突出习近平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原创性。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是当代中国的马克思主义、二十一世纪的马克思主义，是中华文化和中国精神的时代精华，实现了马克思主义中国化新的飞跃。培养和提高运用马克思主义分析问题和解决问题的能力。

中国近现代史纲要（48学时，3学分）

中国近现代史纲要是全国高等学校本科生必修的一门思想政治理论课。学习本课程的主要目的是认识近现代中国社会发展和革命、建设、改革的历史进程及其内在规律，深刻领会历史和人民是怎样选择了马克思主义、选择了中国共产党、选择了社会主义道路、选择了改革开放，深刻领会中国共产党为什么能、马克思主义为什么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为什么好。因此，本课程所讲授的相关知识无一不体现出党对近代中国革命和社会建设实践的深刻思考和科学总结。当代大学生为了肩负起将要担负的责任，必须了解中国的国情，而历史、现实和未来是相通的，学习中国近现代史有助于了解昨天，把握今天，更好地走向明天，更加坚定地在中国共产党坚强领导下为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而不懈奋斗。本课程的课程思政将马克思主义中国化最新成果融入教学内容中，从而增强课程的思想性、理论性，进而强化本课程对大学生的政治引领和价值引领作用，最终使立德树人落地落实。

毛泽东思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概论（80学时，5学分）

毛泽东思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概论课程是全国高校本科生的公共必修课，课程培养目标：提高政治理论素养，坚定马克思主义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信念，提高分析问题和解决问题的能力。课程蕴含的思政元素和德育功能：思想认同，战略

启蒙，知行合一，责任担当。

形势与政策（32学时，2学分）

形势与政策课程是全国高校本科生的公共必修课，是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对大学生进行形势与政策教育的主渠道、主阵地。本课程依据中宣部、教育部关于形势与政策教育的部署，紧密结合大学生的思想动态和关注焦点，从大学第一到第四学期每学期制定两个教学专题，帮助学生正确认识新时代国内外形势、国际关系以及热点事件，准确理解党的基本理论、基本路线、基本方略，促进大学生树立“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成为具有民族精神、国家观念和国际视野，担当民族复兴大任的时代新人。

“四史”课程模块（16课时，1学分）

2. 公共基础课程（全校性）

大学外语（184学时，12学分）

大学外语是培养学生的外语应用能力，增强跨文化交际意识和交际能力，同时发展自主学习能力，提高综合文化素养，培养人文精神和思辨能力，使学生说在学习、生活和未来工作中能够恰当有效地使用外语，满足国家、社会、学校和个人发展的需要。大学外语课程是基础教育阶段外语教学的提升和拓展学生外语听、说、读、写、译等语言综合应用能力。大学外语课程的主体教学内容包含通用外语课程、专门用途外语课程和跨文化交际三个部分。大学外语课程可通过专门用途外语教学让学生学习与专业相关的学术英语或职业英语，获得在学术或职业领域进行国际交流的相关能力。大学外语课程的跨文化教育核心是以人为本，弘扬人的价值，将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有机融入教学内容，培养学生对中国文化的理解和阐释能力，服务中国文化对外传播。

大学外语语法（14学时，1学分）

大学外语语法课程秉承“教师为主导，学生为主体”的教学理念，专注于语法规则的讲解、理解与运用，重点放在学生语法学习中容易碰到的难点和困难，对症下药，有利于促进语法关键点的掌握，提高理解能力及语用能力。练习题设计从有利于提高

学生语言应用能力出发,针对我校学生的基础和实际需求设计。该课程以语法为蓝本,以最新最热点的话题为切入点,进行深入案例分析,渗透中国文化;例句力图做到语言规范,富有文采,给人启迪,反映主流媒体观点及正能量的价值观;促进学生个性化学习和语言操练,培养学生自主学习能力;注重课程思政,立德树人,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培养具有中国情怀、国际视野、跨文化理解能力的人才,同时提高翻译写作能力。

实用外语口语（16学时，1学分）

实用外语口语课程重点内容包括英语语音和交际口语,拓展内容包括英语演讲技巧。在本课程结束时,学生能够掌握相关语音学知识、跨文化交际基本知识和英语口语表达常用方式、句式、基本规则;能够用英语进行基本的日常会话、口头交流,能够就一般话题用英语进行讨论、辩论以及即兴演讲,做到语音语调清晰准确,流畅得体,用词达意,话语规范,符合英语惯用表达,条理清晰,逻辑严谨,内容连贯,富有感染力;能力:提高跨文化意识和跨文化交际能力、批判思维能力,自信地用英语讲好中国故事。

大学体育（128学时，4学分）

大学体育课程主要是在体育课程教学计划框架内,以竞技体育项目、大众体育项目、民族传统体育项目等设立若干个以体育基本理论知识、单项运动项目基本理论知识和运动技能为主要教学内容的公共必修课程。大学体育课程作为更高层次的体育教育,肩负着促进学生以健康的身心向社会化过渡的使命。不仅要培养学生拥有健康强劲的体魄,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更要教育学生树立正确的思想价值观念。在大学体育课程中融入思政教育,充分发掘和利用体育课程中所蕴含的思政元素,把对学生德育的培养贯穿到教学过程中,实现知识传授与价值引导的有机结合,在学生中弘扬塑造体育精神,增进学生的体育素养,促进学生法制观念和规则意识的树立,培养学生的爱国主义与民族精神,培养学生的集体主义与协作意识,培养学生的竞争意识与进取精神,教育学生树立正确的人生观、世界观、价值观。

计算机应用基础（56学时，2学分）

在当今的信息化时代,计算机科学与信息技术的应用成为推动社会进步的重要引

擎。这就意味着计算机应用成为最基本的基础学科。本课程的着力点放在对学生的“计算思维”能力培养上，将学生的专业兴趣、计算问题探究和大学计算机基本教育知识点密切结合。课程分为四大核心部分：系统平台与计算环境、数据的处理与分析、Web应用与网页设计、算法基础与程序设计。目标是提升大学生的信息素养，培养和激发学生应用计算机技术解决专业领域问题的愿望和初步能力。教学过程中，突出宣传国家在计算机领域的研发及应用成果，通过课程思政，激发学生的爱国热情及学习动力，提高学习效果。

大学语文（32学时，2学分）

本课程是为非汉语言文学专业学生开设的一门人文性质的课程，其目的在于开阔学生视野，启发学生思考，引导学生增长人文知识，培养和提高学生的阅读欣赏能力，陶冶情操，提高审美情趣，提高学生的人文素养，培养学生的自主创新意识。同时，本课程帮助学生了解和掌握各种文字表达形式和基本写作技巧，提高学生语言表达能力和写作能力，以适应社会实际工作的需要。

大学生心理健康教育（32学时，2学分）

大学生心理健康教育是集知识传授、心理体验与行为训练为一体的公共必修课程。课程旨在使学生明确心理健康的标准及意义，增强自我心理保健意识和心理危机预防意识，掌握并应用心理健康知识，培养自我认知能力、人际沟通能力、自我调节能力，切实提高心理素质，促进学生全面发展。

军事理论（36学时，2学分）

军事理论是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的必修课程。军事理论要以习近平强军思想和习近平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为遵循，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新时代军事战略方针和总体国家安全观，围绕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和强军目标根本要求，着眼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以提升学生国防意识和军事素养为重点，为实施军民融合发展战略和建设国防后备力量服务。

大学生生涯规划与就业指导（16学时，1学分）

随着高等教育步入大众化教育阶段，我国经济进入新常态，大学生的就业形势日益严峻，择业观、就业观也出现了新的发展变化；该课程通过激发大学生生涯发展的

自主意识，促使大学生理性地规划自身未来生涯的发展，并在学习过程中自觉地提高就业能力和生涯管理能力。通过课程教学，大学生应当在态度、知识和技能三个层面均达到以下目标。态度层面：大学生应当树立起生涯发展的自主意识，把个人发展和国家需要、社会发展相结合。知识层面，大学生应当基本了解生涯发展、职业发展的阶段特点；较为清晰地认识自己的特性、职业的特性以及社会环境；了解就业形势与政策法规；掌握相关的职业分类知识。技能层面，大学生应当掌握自我探索技能、信息搜索与管理技能、生涯决策技能、求职技能及各种通用技能，如沟通技能、问题解决技能、自我管理技能和人际交往技能等。

3. 专业基础课程（10 学分）

宪法学（54 学时，3 学分）：完善的法律体系是依法治国的基本前提，1954 年，我们制定了中华人民共和国第一部宪法，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的形成奠定了重要基础。宪法是国家的根本法，具有最高法律权威，了解和学习自己国家的宪法，是作为一个法律专业的学生的最基本的素质要求。通过本课程的学习，让学生们系统掌握宪法的基本理论，全面了解国家的基本制度和基本政策，树立宪法权威，自觉地加强宪法的实施与监督，参与国家宪政建设的全过程；培育学生良好的宪法信仰、增强宪政意识；扩大学生的政治视野，提高学生的政治理论思维水平，促使学生思考如何构建适合中国的社会文化背景的宪法与宪政，运用宪法学的理论和方法为学习其他部门法学打下基础。

中国法律史（30 学时，2 学分）：中国法制史是研究中国法制的发生、发展及其规律的学科。作为法学必修课，该课程内容包括夏、商、西周直至近代的一系列法律思想和法律制度。学习中国法制史的主要目的，是明确中国历代主要法制的基本内容、主要特点和历史作用，从而探求其规律性，为社会主义法制建设服务。通过本课程的学习，要求学生：了解和掌握中国法制史的基本知识、基本线索、基本规律，从而更好地掌握马克思主义法学理论，为学习和理解其他法学专业课程服务；吸取、借鉴历史上的教训和经验，了解中国在法制方面的国情，学会分析中国的传统法文化，传承中国“唯以法治”、“民为邦本”、“明德慎罚”等法治理念，为现代中国社会主义法制建设服务。

法理学（45学时，3学分）：以宏观、抽象的思维方法对法律现象进行理论思辩。主要内容包括法的本体即法的概念、本质及起源等；法学基本范畴即权利、义务、法律行为、法律关系、法律责任等；法律价值即秩序、效益、自由、平等；宏观法律运行即法的制定、实施、法律解释、推理等；法与其他社会现象的关系等。本课程培养学生对法律基本知识和基本概念的掌握，以及基本的法学理论思维，具备一定社会问题的法律分析能力，训练对于法的现象进行宏观、抽象思辩的能力；培养坚实的基础理论及研究应用功底，树立“自由、平等、公正”的社会主义价值观理念，为法学专业其他课程的学习奠定基础。

法律职业伦理（30学时，2学分）：法学专业必修的基础课程，旨在对法学的学生进行与法律有关的伦理教育，培养学生的道学习有很强的的引导德认知。从广义上讲，法律职业伦理作为法律职业共同体在履行职责中所遵循的规范和准则，有着自己独特的体系、逻辑和评价标准，对学生今后的专业性。法律职业伦理涉及的是职业活动中人与人的关系，即法官、检察官、律师和当事人等角色的伦理关系。运用法律理论教学与情感教学相结合的方式，形成法律职业规范的规则意识和法治意识，培养学生的职业信仰，陶冶学生的职业情操，提高学生的职业修养。

4. 专业必修课程（60.5学分）

习近平法治思想概论（18学时，1学分）：本课程为法学专业核心课程，从习近平法治思想的重大意义、核心要义、科学方法三大方面全面介绍了习近平法治思想对中国全面建设法治政府、法治社会、法治国家的指导作用。习近平法治思想是是一个内涵丰富、论述深刻、逻辑严密、系统完备的科学理论体系，具有鲜明的理论风格、思维特征和实践特色。通过学习，在习近平法治思想的指导下开展法学各专业课程的学习，培养学生的家国情怀、人文素养和科学精神。

刑法（总论）（72学时，4学分）：作为必修的法学核心课程，通过教学，旨在以《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和其他刑事法律为根据，通过对刑法理论及其实际应用的讲授与学习研究，让学生对刑法的历史发展和现状有一般的了解；基本掌握刑法的相关制度、原理和相关规定，牢固掌握与社会现实紧密相关联的基本概念、基本原理、基本制度；培养学生运用相应规定解决社会现实中的刑事诉讼等实际问题的初步能力

和通过涉及该课程内容考试的应试能力。通过学习，引导学生树立爱国爱党，崇尚法治，维护正义的社会主义道德观、法律观。

刑法（各论）（54学时，3学分）：本课程的目的是向法律学系大二年级学生讲授刑法分论基本知识，让学生了解刑法分则中具体罪名的犯罪构成要件以及相关学说，实际案例的适用等。本课程对学生的基本要求有：掌握刑法分则中重点罪名的犯罪构成要件；一般掌握相关的学说和争议焦点等方面内容；了解其余罪名的相关构成要件。结合学习掌握的一些基本知识分析具体的案例。使学生形成良好的法制观念，并能分析和解决实践当中遇到的法律问题。通过学习，引导学生树立爱国爱党，崇尚法治，维护正义的社会主义道德观、法律观。

民法（54学时，3学分）：《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是新中国第一部以法典命名的法律。课程涵盖了民法典总则编、物权编、合同编、人格权编、婚姻家庭编、继承编和侵权责任编共7编。通过教学，使学生牢固掌握民法的基本概念、基本原理和基本制度，理解民法基本原则和民法的体系结构，了解民法典的立法过程、编撰体例和各种学说观点，研究民法理论前沿问题。民事主体的意思自治原则应符合爱国、敬业、诚信、友善的公民个人层面的价值准则，通过讲述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在民事立法中的体现，阐释司法裁判适用论证说理中的价值选择，培养学生准确理解和适用民事法律解决社会实务中的民事纠纷的能力。

行政法与行政诉讼法（54学时，3学分）：行政法与行政诉讼法学是重要的专业必修课程。行政法与行政诉讼法最核心的意义在于把国家行政权力关行使权力的边界明确在法律规范的范畴，打造法治型、服务型政府以及保障行政相对人、相关人员的合法权益，贯彻“执政为民”的法治理念。通过本课程的教学，学生应当牢固树立“依法行政”的法治理念，让学生了解行政法的基本理论、国家在组织各种行政管理活动中的基本原则和作用方式，掌握行政诉讼法的基本理论和基本制度，熟悉我国已颁布实施的《行政处罚法》、《行政监察法》、《行政复议法》、《国家赔偿法》、《行政诉讼法》等成文法的基本内容和有关规定，了解分析行政案例的技巧和方法，培养学生运用理论知识分析实际问题的能力。

刑事诉讼法（36学时，2学分）：刑事诉讼法学是重要的法学核心必修课，既能

保证刑法的正确实施，提高惩罚犯罪的效率和准确性，又体现了一国程序正当性的程度，进一步促进保障人民权益，维护社会主义社会秩序。本科教学力求系统、全面、准确地阐述刑事诉讼法学的基本原理和实务，在原理阐述的基础上，联系实际，通俗易懂，深入浅出地讲解，不脱离我国的实际情况。鉴于程序法和实践性强的特点，要坚持开展模拟法庭活动教学，使每位学生参与到诉讼程序中来，深刻领会“程序正义”在社会主义法治进程的重要性，从而加深对诉讼程序的理解和思考。

民事诉讼法（36学时，2学分）：民事诉讼法是保障公民实现民事权利的重要程序性规范，是民事权利公力救济的重要方式之一。课程主要讲解民事诉讼法律关系、基本原则、诉与诉权等基本诉讼理论知识，同时系统讲解民事诉的第一审普通程序、简易程序、二审程序、审判监督程序、执行程序等内容，使学生全面掌握民事诉讼法学的基本理论和基本制度，树立正确的法律职业价值观，提高法律职业素质。通过模拟法庭实践教学，培养学生树立程序意识，运用民事诉讼基本理论和知识处理民事纠纷的能力。

商法（54学时，3学分）：商法是研究商事法律规则和现象的基础理论和一般性规则的学科，包括概论、公司法、证券法、银行与信托法、保险法、企业破产法等。通过本课程的教学，使学生掌握商法一般原理和主要法律制度等基础知识，提高学生运用商法知识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商法教学过程中，必须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贯彻国家和学校要求的思政内容。通过商事模拟谈判技能教学，使学生掌握商事法律规范运用，培养学生的综合法律素养与德育素质。

知识产权法（54学时，3学分）：知识产权法是法学专业的核心必修课程。本课程的教学目的是使学生掌握知识产权法的基本原理和体系，熟悉国内外的知识产权法律制度，了解知识产权法律制度的发展历史和发展趋势。培养学生运用知识产权法理论正确分析和解决实践中的知识产权纠纷。通过知识产权竞赛活动，提高学生的知识产权保护意识，提高知识产权保护工作法治水平。

经济法（54学时，3学分）：经济法学是法学专业的必修核心课程之一。作为现代法学学科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经济法学是以经济法及其发展规律为研究对象的。通过该课程的学习，要求学生在正确认识和掌握宏观调控制度和市场规制制度理论的

基础上，着重学习反垄断法、反不正当竞争法、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等具体制度；同时经济法也是一门实践性很强的法律学科。因此，要求学生不仅必须对经济法知识进行掌握，掌握核心法条，树立市场经济就是法治经济的思想意识，而且能运用经济知识对案例进行分析，具备一定的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

劳动法与社会保障法（36学时，2学分）：劳动法和社会保障法是现代法律体系重要的法律部门，也是法学专业的必修核心课程之一。它以人权为基础，以维护社会公共利益为基本目标，以马克思列宁主义作为中国特色劳动法和社会保障法的理论基础。通过学习，学生们需要掌握劳动法和社会保障的基本理论知识、就业促进法、劳动合同法、集体劳动关系法律制度、劳动基准法律制度、社会保险法等知识点，并且能运用劳动法和社会保障法的基本原理，分析司法实践中和生活中的案例，了解我国相关法律法规的制度建设，并关注法律实践。

环境资源保护法（36学时，2学分）：本课程的目的是向法律学系高年级学生讲授环境法基本知识，让学生了解环境法产生的历史原因、时代背景和发展轨迹，环境法的特征、理念、原则、基本制度和法律责任，环境法和其他法律部门的相互关系，环境法在实践中的具体适用等。结合学习掌握环境科学、环境哲学、环境伦理的一些基本知识，使学生形成良好的环境意识及环境法制观念，并能分析和解决实践当中遇到的环境法律问题。通过学习，引导学生正确认识环境保护的历史使命，深刻理解“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指导思想，树立为环境保护法治建设贡献自我力量的时代意识。

国际法（36学时，2学分）：国际公法是广义国际法下三个独立的二级学科之一，是调整国际社会主体，主要是主权国家之间关系的法律规范的总称。国际公法是以国际政治为基础，以国际时政为案例，整个课程都贯穿课程思政。通过该课程学习，使学生可以运用国际法的基础理论，正确判断和评价国际性问题和现象，有利于在国际事务中更好地维护国家利益，维护世界和平与正义，促进人类社会共同发展。

国际私法（36学时，2学分）：国际私法是以国际民商事关系的法律关系为调整对象的独立的法律部门，是针对由一定国内民商法基础的本科生开设的必修课程。与国际公法、国际经济法一起构成广义的国际法学科。国际私法主要讲授涉外民商事纠

纷发生时适用哪国法律为准据法的问题。通过该课程教学，使学生了解国际私法的发展过程、国际公约或条约的规范适用，掌握国际私法的基本概念、基本制度和规范体系，增强涉外法律关系中国家主权意识，维护国家利益，培养学生分析、解决涉外民事法律问题的能力。

国际经济法（36学时，2学分）：国际经济法是调整国际经济活动和国际经济关系的法律规范的总和，是调整国际经济交往中关于商品、技术、资本、服务在流通结算、信贷、税收等领域跨越国境流通中的法律规范和法律制度的总称。国际经济法是一门新兴的、综合性学科，与国际私法、国际公法一起构成广义国际法的一部分。国际经济法的课程思政建设要关注国际经济新秩序，应站在以我国为代表的广大发展中国家的立场，以实现人类命运共同体为目标。

社会实践调查（80学时，2.5学分）：学生根据所学法律基础知识，结合社会热点、法律前沿研究问题和司法判决适用情况等方面开展社会实践调查。通过调研，加深学生对法律理论知识的掌握程度，初步构建法律制度体系，逐步梳理清晰各种社会关系具体的法律规范适用，进一步提升学生的综合法律素养，使学生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和价值观，培养学生运用法律知识解决实务问题的能力，使学生毕业时的考研深造或职业发展方向有一定的判断和认知。

劳动教育专业实习（160学时，5学分）：劳动教育是以毕业实习为主要内容的教学实践课程。学生通过参加司法机关、政府部门、律师事务所或企事业单位等的实习实践，增强对社会法律人才需求和专业岗位的认识，锻炼实践动手能力，明辨是非能力，强化法治意识，笃行社会主义法治建设之路。毕业实习搭建了理论与实践相结合的平台，使学生系统掌握法学基础理论知识、专业技能和基础技能，培养学生独立思考、分析和解决法律实务问题的能力，为学生毕业后走上就业岗位打下良好的基础。

毕业论文（144学时，6学分）：通过法学论文写作，让学生牢固掌握法学的基本研究方法，检索法律文献资料的技能，理解法学论文写作的基本理论、写作结构和思路，了解毕业论文写作要求和格式规范。毕业论文注重法学研究方法与写作方法之实践统一，旨在培养适应四个现代化需要的、符合社会主义市场经济要求的创新型、应用型 and 复合型法律人才，为建设社会主义法治现代化强国献言献策。

(二) 选修课

1. 专业限定选修课 (24 学分)

合同法、物权法、证据法、婚姻家庭法、法律逻辑学、人格权法、侵权责任法、金融税收法、房地产法、法学英语、法律文书写作、法学论文写作方法。

2. 专业任意选修课程 (16 学分)

学生至少修满 16 学分。

七、教学进程计划表 (附表一)

课程类别	课程名称/英文名称	学分分配			学时分配			考核方式	各学期学分/课内周学时								备注						
		总学分	理论学分	实践学分	总学时	理论学时	实践学时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七	八							
必修课	*经济法 Economic Law	3	2	1	54	36	18	考试				3	3										
	*环境资源保护法 Environmental and Resources Protection Law	2	1.7	0.3	36	30	6	考试							2	2							
	*劳动法与社会保障法 Labor and Social Security Law	2	1.6	0.4	36	28	8	考试						2	2								
	*国际法 International Law	2	1.6	0.4	36	28	8	考试						2	2								
	*国际私法 Private International Law	2	1.7	0.3	36	30	6	考试							2	2							
	*国际经济法 International Economic Law	2	1.8	0.2	36	32	4	考试									2	4					
	社会劳动与实践调查 Survey of social work and practice	2.5	0	2.5	80/5w	0	80/5w	考查	0.5	1	0.5	1	0.5	1	0.5	1							
	劳动教育专业实习 Labor Education and Internships	5	0	5	160/10w	0	160/10w	考查									5	16	共10周, 安排在第七学期(11月-下年1月)				
	毕业论文 Graduation study	6	0	6	144/9w	0	144/9w	考查										6	16				
	学分/学时小计(范围)	59.5	35	24.5	1209	593	588		7.5	8	9.5	11	7.5	8	6.5	7	10.5	12	4	4	7	20	6
选修课	马克思主义中国化进程与青年学生使命担当 The Sinicization process of Marxism and the responsibility of youth	1	1	0	24	24	0	考核	1-4学期开设								任选一门						
	中共党史 The history of a Communist Party of China	1	1	0	16	16	0	考核	1-4学期开设														
	新中国史 The history of New China	1	1	0	16	16	0	考核	1-4学期开设														
	改革开放史 The history of reform and opening-up policy	1	1	0	16	16	0	考核	1-4学期开设														
	社会主义发展史 The history of the development of socialism	1	1	0	16	16	0	考核	1-4学期开设														
	合同法 Contract Law	2	1.6	0.4	36	28	8	考试				2	2										
	物权法 Property Law	2	1.6	0.4	36	28	8	考试				2	2										

课程类别	课程名称/英文名称	学分分配			学时分配			考核方式	各学期学分/课内周学时								备注		
		总学分	理论学分	实践学分	总学时	理论学时	实践学时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七	八			
选修课	婚姻家庭法学 Marriage & Family Law	2	1.6	0.4	36	28	8	考试			2	2							
	证据法 Evidence Law	2	1.3	0.7	36	24	12	考试			2	2							
	法律逻辑学 Legal Logics	2	1.6	0.4	36	28	8	考试		2	2								
	金融税收法 Financial Law and Taxation Law	2	1.6	0.4	36	28	8	考试						2	2				
	房地产法 Real Estate Law	2	1.6	0.4	36	28	8	考试					2	2					
	人格权法 Law of Personality Right	2	1.6	0.4	36	28	8	考查				2	2						
	侵权责任法 Tort Law	2	1.3	0.7	36	24	12	考查				2	2						
	法学英语 Legal English	2	2	0	36	36	0	考试						2	2				
	法律文书写作 Writing for legal Documents	2	1.1	0.9	36	20	16	考试					2	2					
	法学论文写作方法(含法律检索) Method of Writing Legal Papers(Including Legal Reseach)	2	1.6	0.4	36	28	8	考试						2	2				
公选课	立法学 Science of Legislation	2	2	0	30	30	0	考试	2	2									
	外国宪法 Foreign Constitutional Law	2	2	0	32	32	0	考查		2	2								
	律师与公证实务 Lawyer & Notary System	2	1.2	0.8	32	20	12	考试			2	2							
	商事仲裁法 Arbitration law	2	1.2	0.8	32	20	12	考试		2	2								
	法社会学与生活 Sociology of Law and Life	2	1.2	0.8	32	20	12	考查								2	2		
	港澳台法律制度概论 Legal system of Hong Kong, Macao and Taiwan	2	2	0	32	32	0	考查					2	2					
	财务管理 Financial Management	2	1.5	0.5	32	24	8	考查				2	2						
	投资学 Investments	2	1.5	0.5	32	24	8	考查				2	2						

